

股票简称：华银电力

股票代码：600744

编号：临 2017-28

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 馈意见通知书》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)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(170917 号)(以下简称“反馈意见”)。为切实稳妥做好回复工作，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延期回复的申请，申请延期至 2017 年 9 月 13 日，详见 2017 年 7 月 12 日公司披露的《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延期回复<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>的公告》(临 2017-21)。

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，并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。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

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》。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9月8日